

证券代码：838160

证券简称：蓝必盛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20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实际控制人提供财务资助	20,000,000	0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0	
其他	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	30,000,000	20,000,000	公司新业务增多，需增加银行贷款
合计	-	50,000,000	20,000,000	-

## (二) 基本情况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蒋伟群，住所：宜兴市华兴小区\*\*\*\*号。

## 2、关联关系

关联方蒋伟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董事长，持有公司 76.5%的股份。

3、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为：（1）关联方蒋伟群作为公司股东、董事长为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年度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主要用于补充公司业务拓展所需流动资金。（2）关联方蒋伟群为公司贷款到期转贷或其他需求提供周转资金等财务资助，年度预计总金额不高于 2000 万元，财务资助为无息，期限为一年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董事长蒋伟群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伟群无偿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无偿为公司银行贷款转期或资金周转提供财务资助。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的开展需要签署相关交易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质押、抵押担保或提供财务资助产生的关联交易属于企业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商业行为，保障了公司的扩大运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蓝必盛化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